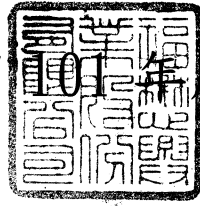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1 年 6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正。

地點：雲林縣斗六市石榴路 317 號本公司。

出席：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數 1,238,961,882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 190,390,189 股，委託出席者 11,104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 1,684,664,637 股 73.54%。

列席：吳漢期會計師、阮呂曼玉會計師、林貴美律師。

主席：王文淵

紀錄：陳禮詳

（主席指示大會秘書處檢查到會股東，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宣布開會）

一、主席致開會詞：（略）。

二、報告事項

（一）100 年度營業報告（詳議事手冊）。

（二）監察人審查 100 年度決算報告（詳附錄）。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為依法提出 100 年度決算表冊，請承認案。
（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 100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經 101 年第 1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會計師及阮呂曼玉會計師查核竣事，併同營業報告書送交監察人審查，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前項營業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4 至 14 頁，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34 至 45 頁，敬請承認。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1,230,644,688權；經票決結果 -- 贊成1,165,617,615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25,365,443權），占表決權總數94.7%；反對265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65權）；棄權65,026,808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65,024,481權）。贊成權數超過本公司章程規定數額，本案照案承認。

第二案

案由：為依法提出 100 年度盈餘分派之議案，請 承認案。
（董事會提）

附件：盈餘分配表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1,230,644,688權；經票決結果 -- 贊成1,166,669,615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26,417,443權），占表決權總數94.8%；反對265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65權）；棄權63,974,808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63,972,481權）。贊成權數超過本公司章

程規定數額，本案照案承認。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為擬修正本公司章程，如附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董事會提)

條次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修正理由
第十七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u>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u>	配合公司法第183條規定修正。
第卅四條	(略)	依原條文增列「 <u>第四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u> 」。	配合條文修正，增列修正日期。

(因討論事項第一案至第四案均有股東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表示反對及棄權，為節省時間，經主席裁示先逐案討論後，再同時進行投票表決，並指定股東李瑞瑛、陳美倫、李舒明、文

維秀為監票員，黃美華、蔡秀梅、郭銘憲、黃翠華為計票員)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1,230,644,688權；
經票決結果 -- 贊成1,166,669,615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26,417,443權），占表決權總數94.8%；反對265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65權）；棄權63,974,808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63,972,481權）。贊成權數超過本公司章程規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為配合修正後公司法之規定，擬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如附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是否可行？
請 公決案。

(董事會提)

條次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第四條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

	應於股東會開會 <u>前一日</u> ，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u>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u> ，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 <u>二日前</u> ，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十二條	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以下略)	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u>本公司董事以股份設定質權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時，其超過之股份不得行使表決權。</u> 前<u>二</u>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以下略)
第十三條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

	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u>五日</u>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u>前一日</u>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以下略)	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u>二日</u>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u>二日</u>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以下略)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

為之。 本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 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議事 錄之分發，得以輸入公開資 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以下略)	為之。 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輸 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 式為之。 (以下略)
--	--

決 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1,230,644,688權；
經票決結果 -- 贊成1,166,668,595權（其中以電子
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26,416,423權），占表決權總數
94.8%；反對1,285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數1,285權）；棄權63,974,808權（其中以電子方式
行使表決權數63,972,481權）。贊成權數超過本公
司章程規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 由：為擬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是否可行？請 公決
案。

(董事會提)

說 明：一、依據公司法第209條之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
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
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目前本公司董事兼任與本公司營業性質相同或類
似公司之董事或經理人名單如下：

董事姓名	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文淵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化地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達興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福懋興業（中山）有限公司董事長 福懋興業（常熟）有限公司董事長 廈門象嶼福懋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福懋興業（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主席 福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 福懋（同奈）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鎧福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式銘	裕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福懋瑞業（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福懋興業（中山）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福懋興業（常熟）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廈門象嶼福懋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福懋興業（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福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福懋（同奈）責任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董事 裕源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鼎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鼎祐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鼎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福源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台化地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達興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福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秋銘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達興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天玄	福懋興業（常熟）有限公司董事 福懋（同奈）責任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國益	福懋興業（常熟）有限公司董事 福懋（同奈）責任有限公司董事
李敏章	福懋興業（中山）有限公司董事 福懋興業（常熟）有限公司董事 廈門象嶼福懋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福懋瑞業（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福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董事 福懋（同奈）責任有限公司董事 廣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黃明堂	福懋（同奈）責任有限公司董事
謝明德	裕源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順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鼎祐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三、以上董事所兼任其他公司董事或經理人，大多數為本公司轉投資事業或關係企業，部分自有企業亦多與本公司有依一般條件之營業交易往來，其行為對本公司並無明顯利益衝突之虞，擬提請股東會同意之，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 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1,230,644,688權；經票決結果 -- 贊成1,162,887,341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22,635,169權），占表決權總數94.5%；反對3,782,539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

決權數3,782,539權)；棄權63,974,808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63,972,481權)。贊成權數超過本公司章程規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由：為遵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 年 2 月 1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04588 號函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之規定，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如附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董事會提)

條次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第七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先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 <u>事實發生日前</u> 先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

	理。 二、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 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一)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二)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四、<u>契約成立日前估價者</u>，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	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 二、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 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u>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u>，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一)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二)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四、<u>專業估價者</u>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
第八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

	券，應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證券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券，應 <u>於事實發生日前</u> 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 <u>於事實發生日前</u> 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證券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第八之一條	(本條新增)	前二條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 <u>第二十六條第二項規定辦理</u> ，且所稱一年內係以 <u>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u> ，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部分免再計入。
第三章	<u>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u>	<u>關係人交易</u>
第十一條	本公司 <u>向關係人購買或交換而取得不動產</u> ，應依本處理程序第二章及本章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	本公司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資產，除應依本處理程序第二章及本章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

	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	條件合理性等事項外， <u>交易金額達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亦應依第二章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u> <u>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八之一條規定辦理。</u>
第十二條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為之： 一、取得<u>不動產</u>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依第十三條至第十五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本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六、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以下略)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u>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u>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u>： 一、取得<u>或處分資產</u>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u>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u>，依第十三條至第十五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本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五、<u>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u> 六、<u>依前條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u> 七、<u>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u> <u>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二十六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部分免再計入。</u> <u>本公司與母公司或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董事會得依第十條規定授權董事長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u> (以下略)
第二十條	本公司參與合併、分割或收購案，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證券主管機關同意者外，應與其他參與公司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及股東	本公司參與合併、分割或收購案，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證券主管機關同意者外，應與其他參與公司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及股東

	會，決議合併、分割或收購相關事項。本公司參與股份受讓案，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證券主管機關同意者外，應與其他參與公司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 本公司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案，應將下列資料作成完整書面紀錄，並保存五年，備供查核。並應於董事會決議通過之<u>日起</u>二日內，將下列第一款及第二款資料，依規定格式以網際網路資訊系統申報證券主管機關備查。 (以下略)	會，決議合併、分割或收購相關事項。本公司參與股份受讓案，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證券主管機關同意者外，應與其他參與公司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 本公司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案，應將下列資料作成完整書面紀錄，並保存五年，備供查核。並應於董事會決議通過之<u>即日起算</u>二日內，將下列第一款及第二款資料，依規定格式以網際網路資訊系統申報證券主管機關備查。 (以下略)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u>日起</u>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券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 二、從事大陸地區投資。 三、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四、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全部或個別契約之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u>即日起算</u>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券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u>或處分</u>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u>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u>

	損失上限金額。 五、除前四款以外之資產交易或金融機構處分債權，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一)買賣公債。 (二)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三)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四)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本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以下略)	<u>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不在此限。</u>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全部或個別契約之損失上限金額。 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一)買賣公債。 (二)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三)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四)以自地委建、<u>租地委建</u>、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本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
--	---	--

		上。 (以下略)
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依第二十六條至第二十八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u>日起二日</u>內將相關資訊於證券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 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	本公司依第二十六條至第二十八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u>即日起算二日</u>內將相關資訊於證券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 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 <u>三、原公告申報內容有變更。</u>
第三十條	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第六章規定應公告申報情事者，由本公司為之。 前項子公司適用第二十六條第一項<u>第五款</u>之應公告申報標準有關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規定，以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為準。	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第六章規定應公告申報情事者，由本公司為之。 前項子公司適用第二十六條第一項之應公告申報標準有關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u>或總資產百分之十</u>規定，以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u>或總資產</u>為準。
第三十一條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控管程序： 一、本公司應督促子公司依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控管程序： 一、本公司應督促子公司依

	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二、子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本公司，本公司應跟催其處理及後續改善情形。	規定訂定<u>並執行</u>「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二、子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本公司，本公司應跟催其處理及後續改善情形。
--	--	--

決 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1,230,644,688權；經票決結果 -- 贊成1,166,668,595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26,416,423權），占表決權總數94.8%；反對1,285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285權）；棄權63,974,808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63,972,481權）。贊成權數超過本公司章程規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同日下午3時05分)。

主席：王文淵



紀錄：陳禮詳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 100 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之議案及經會計師審核完竣之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查核完竣，所有決算表冊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察。

此 上

本公司 101 年股東常會

李滿春

李 滿 春 

監察人： 呂勝夫

呂 勝 夫 

黃皓堅

黃 皓 堅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3 月 2 0 日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11003178號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七)所述，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5,410,392 仟元及 3,765,298 仟元，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依據該等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投資淨收益分別為新台幣 435,779 仟元及 112,557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均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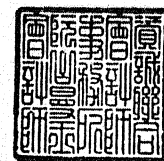
會計師

吳漢期



阮呂曼玉

阮呂曼玉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11004177號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3,798,550仟元及3,037,303仟元；民國100年度及99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2,173,772仟元及2,080,559仟元。另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度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附註十一其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2,849,725仟元及1,968,918仟元，民國100年度及99年度依據該等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淨收益分別為新台幣203,187仟元及223,518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

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

會計師

吳漢期



阮呂曼玉

阮呂曼玉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五(二)		
4110 銷貨收入		\$ 36,042,198 100	\$ 32,634,381 100
4170 銷貨退回		(53,831) -	(43,406) -
4190 銷貨折讓		(105,614) -	(59,496)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35,882,753 100	32,531,479 100
4610 勞務收入		352,965 1	285,072 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6,235,718 101	32,816,551 101
營業成本	四(二十一)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四(六)	(32,040,321) (89)	(28,787,376) (89)
5610 勞務成本		(292,963) (1)	(233,023) (1)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32,333,284) (90)	(29,020,399) (90)
5910 營業毛利		3,902,434 11	3,796,152 11
營業費用	四(二十一)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1,572,876) (5)	(1,531,835) (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70,150) (1)	(458,760)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43,026) (6)	(1,990,595) (6)
6900 營業淨利		1,859,408 5	1,805,557 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792 -	1,183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四(七)	1,416,067 4	1,467,780 5
7122 股利收入	四(三)(四)	1,521,376 4	1,451,154 5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五	- -	63,862 -
7160 兌換利益		126,231 -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四(二)	1,070 -	748 -
7480 什項收入	五	181,125 1	142,431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247,661 9	3,127,158 1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98,622) -	(81,547)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321) -	- -
7560 兌換損失		- -	(129,729) (1)
7630 減損損失	四(三)	(2,403,805) (7)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四(九)	(1,013) -	(1,095) -
7880 什項支出	四(二十一)及五	(105,848) -	(113,406)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612,609) (7)	(325,777)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494,460 7	4,606,938 14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九)	(416,115) (1)	(516,794) (1)
9600 本期淨利		\$ 2,078,345 6	\$ 4,090,144 13
基本每股盈餘	四(二十)		
9750 本期淨利		\$ 1.48	\$ 2.74
9750 本期淨利		\$ 1.24	\$ 2.43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本期淨利		\$ 2,494,460	\$ 4,606,938
基本每股盈餘		\$ 1.48	\$ 2.74
本期淨利	四(二十)	\$ 1.23	\$ 2.43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阮呂曼玉會計師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文淵



經理人：謝式銘



會計主管：劉佳儒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五		
4110 銷貨收入		\$ 53,174,664 100	\$ 49,252,738 100
4170 銷貨退回		(120,072) -	(56,600) -
4190 銷貨折讓		(222,767) (1)	(136,730)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52,831,825 99	49,059,408 100
4610 勞務收入		373,820 1	208,826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53,205,645 100	49,268,234 100
營業成本	五		
5110 銷貨成本	四(六)	(46,228,254) (87)	(42,612,266) (87)
5610 勞務成本		(292,963) -	(192,461)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46,521,217) (87)	(42,804,727) (87)
5910 營業毛利		6,684,428 13	6,463,507 13
營業費用	四(二十二)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1,822,102) (4)	(1,812,780)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718,163) (1)	(722,234)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7,030) -	(41,26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87,295) (5)	(2,576,276) (5)
6900 營業淨利		4,097,133 8	3,887,231 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6,649 -	7,146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四(七)	203,187 -	223,518 1
7122 股利收入	四(三)(四)	1,571,870 3	1,482,275 3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63,126 -
7160 兌換利益		154,613 -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四(二)	1,070 -	900 -
7480 什項收入		252,599 1	152,714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189,988 4	1,929,679 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四(八)	(263,703) (1)	(238,343)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0,372) -	-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124) -	- -
7560 兌換損失		- -	(146,882) -
7630 減損損失	四(三)	(2,613,086) (5)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四(十二)	(2,160) -	(6,535) -
7880 什項支出		(137,498) -	(136,798)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046,943) (6)	(528,558)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240,178 6	5,288,352 11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二十)	(741,991) (1)	(678,644) (2)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2,498,187 5	\$ 4,609,708 9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2,078,345 4	\$ 4,090,144 8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419,842 1	519,564 1
		\$ 2,498,187 5	\$ 4,609,708 9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四(二十二)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93	\$ 3.14
9740AA 少數股權		(0.45) (0.25)	(0.40) (0.31)
9750 本期淨利(損)		\$ 1.48	\$ 2.74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3,240,718	\$ 5,288,352
少數股權淨(利)損		(\$ 745,718) (\$ 419,842)	(\$ 681,403) (\$ 519,564)
歸屬於母公司淨利		\$ 2,494,460	\$ 4,606,938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92	\$ 3.14
少數股權淨(利)損		(\$ 0.44) (\$ 0.25)	(\$ 0.40) (\$ 0.31)
歸屬於母公司淨利		\$ 1.48	\$ 2.7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阮呂曼玉會計師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文淵



經理人：謝式銘

~25~



會計主管：劉佳儒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882,040	1	\$ 1,152,175 2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			
	融資資產 - 流動		1,070	-	748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三)	912,641	1	1,142,281 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	194,378	-	136,845 -
1130	應收票據 - 關係人淨額	五	18,215	-	8,896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	2,473,494	4	2,639,088 4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五	244,240	1	240,566 -
1178	其他應收款	五	234,645	-	187,532 -
120X	存貨	四(六)	4,835,909	7	4,537,222 6
1260	預付款項		539,650	1	285,391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四(十九)	46,696	-	138,329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296,379	1	303,594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679,357	16	10,772,667 15
基金及投資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三)	34,578,509	50	38,390,012 54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四)			
	流動		353,621	-	353,621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七)	13,822,964	20	11,834,010 17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48,755,094	70	50,577,643 71
固定資產					
成本		四(八)、五及六			
1501	土地		1,233,067	2	1,222,581 2
1511	土地改良物		58,835	-	58,835 -
1521	房屋及建築		6,026,159	9	5,994,801 9
1531	機器設備		14,369,267	21	12,854,381 18
1551	運輸設備		155,033	-	147,073 -
1681	其他設備		4,493,283	6	5,135,789 7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26,335,644	38	25,413,460 36
15X9	減：累計折舊		(18,493,151)	(27)	(17,924,354) (25)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42,777	1	797,236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8,185,270	12	8,286,342 12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四(十三)	44,164	-	50,593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12,638	-	13,121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56,802	-	63,714 -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四(八)	483,879	1	503,300 1
1820	存出保證金		57,087	-	55,348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四(十九)	244,844	-	345,845 -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	四(八)	852,278	1	853,283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638,088	2	1,757,776 2
1XXX	資產總計		\$ 69,314,611	100	\$ 71,458,142 100

(續次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十)	\$				89,996	-	\$				291,504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四(九)					1,014	-					1,095	-
2120	應付票據						163,744	-					34,834	-
2130	應付票據 - 關係人	五					535,484	1					395,141	1
2140	應付帳款						933,795	2					715,836	1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五					894,875	2					1,191,323	2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九)					189,252	-					161,627	-
2170	應付費用	五					749,521	1					952,504	1
2228	其他應付款 - 其他	五					28,249	-					43,465	-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十二)及六					100,663	-					98,853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						99,689	-					103,24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786,282	6					3,989,424	5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四(十二)及六					9,200,663	13					8,297,707	12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三)					1,935,752	3					1,267,886	2
2820	存入保證金						14,983	-					55,795	-
2888	其他負債 - 其他						81,807	-					56,133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2,032,542	3					1,379,814	2
2XXX	負債總計						15,019,487	22					13,666,945	19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四)					16,846,646	24					16,846,646	24
資本公積														
3250	受贈資產	四(十五)					2,032	-					2,032	-
3260	長期投資	四(七)					696,475	1					696,475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七)					5,495,057	8					5,086,043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四(十六)					255,779	-					516,12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十七)					4,172,012	6					5,611,666	8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四(七)	(				593,496)	(1)	(				644,154)	(1)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四(十三)	(				940,440)	(1)	(				378,477)	(1)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四(三)					28,387,547	41					30,081,331	42
3480	庫藏股票	四(七)(十八)	(				26,488)	-	(				26,488)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54,295,124	78					57,791,197	81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之期後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七 九	\$				69,314,611	100	\$				71,458,142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阮呂曼玉會計師民國101年3月1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文淵



經理人：謝式銘



會計主管：劉佳儒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1,812,411	2	\$ 2,607,671 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					
	融資資產 - 流動				1,295	-	8,395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三)			1,556,783	2	1,842,679 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			248,816	-	248,084 -
1130	應收票據 - 關係人淨額	五			18,215	-	8,897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			3,883,803	5	3,893,605 5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五			1,410,303	2	1,758,424 2
1178	其他應收款	四(二十)			391,204	1	279,105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十)			-	-	6,643 -
120X	存貨	四(六)			7,853,703	9	7,292,135 8
1260	預付款項				922,805	1	706,333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四(二十)			164,214	-	259,651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355,846	-	501,10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8,619,398	22	19,412,731 22
基金及投資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三)			34,606,056	42	38,587,213 44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四)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七)			453,140	1	453,128 1
1421					2,849,725	3	1,968,918 2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37,908,921	46	41,009,259 47
固定資產							
成本							
1501	土地				1,351,315	2	1,340,829 2
1511	土地改良物				76,103	-	77,803 -
1521	房屋及建築				9,786,931	12	9,155,151 10
1531	機器設備				39,019,318	47	34,544,274 40
1551	運輸設備				242,261	-	222,850 -
1681	其他設備				9,884,984	12	10,142,570 12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60,360,912	73	55,483,477 64
15X9	減：累計折舊			(	37,527,119)	(45)	(33,878,545) (39)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676,688	2	2,612,309 3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4,510,481	30	24,217,241 28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44,164	-	50,593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四(九)			313,407	-	385,120 1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357,571	-	435,713 1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94,564	-	70,504 -
1830	遞延費用	六			331,112	-	394,315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四(二十)			461,072	1	689,285 1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	四(八)及六			984,238	1	972,301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870,986	2	2,126,405 2
1XXX	資產總計			\$	83,267,357	100	\$ 87,201,349 100

(續次頁)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十)	\$	3,614,651	4	\$	3,811,490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十一)		980,799	1		1,442,788	2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四(十二)		2,160	-		1,095	-
2120	應付票據			195,081	-		88,354	-
2130	應付票據 - 關係人	五		535,486	1		395,141	1
2140	應付帳款			1,668,262	2		1,474,799	2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五		1,012,664	1		1,482,655	2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二十)		384,502	1		336,060	-
2170	應付費用	五		1,311,335	2		1,495,827	2
2228	其他應付款 - 其他			217,921	-		267,486	-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十三)		1,461,570	2		1,892,321	2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			112,332	-		174,04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1,496,763</u>	<u>14</u>		<u>12,862,058</u>	<u>15</u>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四(十三)		12,174,313	15		11,889,510	13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四)		1,954,557	2		1,278,567	2
2820	存入保證金			17,569	-		56,812	-
2888	其他負債 - 其他			101,438	-		83,981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2,073,564</u>	<u>2</u>		<u>1,419,360</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25,744,640</u>	<u>31</u>		<u>26,170,928</u>	<u>30</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五)		16,846,646	20		16,846,646	19
資本公積								
3250	受贈資產	四(十六)		2,032	-		2,032	-
3260	長期投資			696,475	1		696,475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八)		5,495,057	7		5,086,043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四(十七)		255,779	-		516,12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172,012	5		5,611,666	6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593,496)	(1)	(	644,154)	(1)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940,440)	(1)	(	378,477)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四(三)		28,387,547	34		30,081,331	34
3480	庫藏股票	四(十九)	(	26,488)	-	(	26,488)	-
3610	少數股權			3,227,593	4		3,239,224	4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57,522,717</u>	<u>69</u>		<u>61,030,421</u>	<u>70</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期後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3,267,357	100	\$	87,201,349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阮呂曼玉會計師民國101年3月1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文淵



經理人：謝式銘



會計主管：劉佳儒



註：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已分別於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會計主管：劉佳儒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本期淨利	\$ 2,078,345	\$ 4,090,144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	1,036,800	921,759
各項攤提	5,054	3,49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070)	(1,045)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014	(6,53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403,805	-
存貨評價回升利益	(345,820)	(140,803)
取得權益法認列之現金股利	759,427	282,535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1,416,068)	(1,467,780)
處分投資利益	-	(297)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6,463	(63,862)
其他資產-農地徵收利益	(3,142)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變動數	747	161,054
應收票據淨額	(57,533)	22,139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9,319)	8,757
應收帳款淨額	165,594	(350,22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3,674)	(26,869)
其他應收款	(47,113)	(16,384)
存貨	47,133	(346,771)
預付款項	(254,259)	(105,76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2,634	350,492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7,215	(139,27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淨變動數	(1,095)	7,630
應付票據	128,910	(8,218)
應付票據-關係人	140,343	96,831
應付帳款	217,959	177,735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6,448)	(6,702)
應付所得稅	27,625	161,627
應付費用	(202,983)	156,667
其他應付款-其他	(15,216)	(25,96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553)	9,431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7,869	125,81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679,644	3,869,608

(續次頁)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 -	(\$ 289,074)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增加	-	(196,388)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343,637)	(1,051,99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	18,290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934,335)	(883,753)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價款	11,565	77,117
遞延費用增加	(4,571)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739)	23,935
其他資產-其他減少	-	34,626
其他資產-農地徵收款	4,147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68,570)	(2,267,24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201,508)	291,504
長期借款增加	10,500,000	9,360,000
償還長期借款	(9,604,780)	(9,773,595)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40,812)	12,848
其他負債-其他增加	25,674	54,928
發放現金股利	(3,369,329)	(1,347,73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90,755)	(1,402,047)
匯率影響數	9,546	(44,98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270,135)	155,33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52,175	996,84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82,040	\$ 1,152,17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	\$ 98,622	\$ 90,958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95,856	\$ 4,567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阮呂曼玉會計師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文淵



經理人：謝式銘



會計主管：劉佳儒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2,498,187	\$ 4,609,708
調整項目		
備抵呆帳迴轉數	(53,306)	-
存貨評價回升利益	(305,295)	(145,132)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295)	(900)
折舊費用	4,248,518	3,590,876
各項攤提	336,001	197,5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613,086	-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732)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03,187)	(223,518)
取得權益法認列之現金股利	7,018	16,710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損(益)	12,688	(63,126)
其他資產-農地徵收利益	(3,142)	-
其他無形資產徵收損失	21,558	-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2,160	6,535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變動數	8,395	147,984
應收票據淨額	(732)	(64,907)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9,318)	8,756
應收帳款	63,108	95,70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348,121	(608,107)
其他應收款增加	(112,099)	(72,32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643	(2,909)
存貨	(256,273)	(476,104)
預付款項	(216,472)	14,009
遞延所得稅資產	323,650	339,03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45,263	(149,90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淨變動數	(1,095)	7,630
應付短期票券	(461,989)	63,788
應付票據	106,727	4,538
應付票據-關係人	140,345	96,831
應付帳款	193,463	76,425
應付帳款-關係人	(469,991)	(20,545)
應付所得稅	48,442	331,374
應付費用	(184,492)	303,619
其他應付款	(49,565)	(222,17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1,710)	23,86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5,993	136,49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858,673	8,021,782

(續次頁)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99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 -	(\$ 313,636)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增加	-	(294,583)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731,740)	(581,78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	18,290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4,416,329)	(5,252,461)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6,112	88,336	
遞延費用增加	(242,302)	(465,957)	
其他資產-其他減少(增加)	(8,795)	255,488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4,571)	-	
存出保證金增加	(24,060)	(70,50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01,685)	(6,616,810)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96,839)	492,482	
長期借款增加數	11,336,606	11,148,518	
償還長期借款	(11,494,704)	(11,089,526)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39,243)	56,812	
其他負債-其他增加	17,457	34,804	
發放現金股利	(3,369,330)	(1,347,732)	
少數股權淨變動數	(431,473)	(117,60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177,526)	(822,244)	
匯率影響數	(74,722)	(37,13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795,260)	545,5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07,671	2,062,07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12,411	\$ 2,607,671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271,031	\$ 261,054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66,420	\$ 4,60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阮呂曼玉會計師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文淵



經理人：謝式銘



會計主管：劉佳儒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可供分配數：		
1・上期末分配盈餘		2,093,666,064
加：投資收益實現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84,724,412
2・本期稅後純益		2,078,346,106
合 計		4,856,736,582
分配項目：		
1・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按稅後 10%)		207,834,611
2・提列特別公積		708,033,673
3・股息及紅利分配現金(每股 1.2 元)		2,021,597,564
4・未分配盈餘轉下年度		1,919,270,734
合 計		4,856,736,582
說明	1・本公司登記資本額 16,846,646,370 元，參加分配股數 1,684,664,637 股。 2・本年度擬定股利 1.2 元/股(股息 0.945285 元/股，紅利 0.254715 元/股)，全數發放現金股利。 3・本次股利分配係利用 87 年度以後之盈餘分配。 4・員工紅利：2,780,233 元。 董監酬勞：1,390,116 元。	